

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  
1樓

承辦人：吳祉易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872

傳真：(02)29529618

電子信箱：AM1889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政字第10803401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重申本局暨所屬機關學校同仁應恪遵本府員工廉政倫理規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8年2月23日新北府政三字第108032854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按本府員工廉政倫理規範第7點規定略以：本府員工除特別規定外，原則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受邀之飲宴應酬，雖與其無職務利害關係，而與其身分、職務顯不相宜者，仍應避免。
- 三、本局暨所屬機關學校同仁應注意勿參加不當飲宴應酬，縱無職務利害關係者之邀宴，而與其身分、職務顯不相宜致外界觀感不佳者（如邀宴者係不良犯罪組織或邀宴地點係有女陪侍之特種場所等），絕對禁止參加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級學校、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新北市政府體育處、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育研究及資訊發展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社會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體育及衛生教育科



\*1080340122\*



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工程及環境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住民文教輔導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秘書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會計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人事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政風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安全室

電子公文  
2019-02-27  
16:15:12

裝

訂



線

